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项 目 名 称： 玲珑湾小区

项 目 编 号： 2019-320981-47-02-545439

建 设 地 点： 东台市东台镇

验 收 单 位： 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11 20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玲珑湾小区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东台市水务局、东水许可[2020]35号、2020年9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日~2022年11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东台市泓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海创水保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2 年 11 月 20 日，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东台市组织召开了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海创水土保持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东台市泓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有关单位代表，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成员签字表附后）。会议通过项目现场实地查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内容相关情况介绍、施工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总结、监理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监理总结、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的监测总结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总结，形成了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玲珑湾小区位于东台市东亭南路以西、南门路以北，工程区位条件优越，环境优美，交通十分便利，工程总征占地面积为 49048m^2 ，其中规划建设面积 46280m^2 ，代征用地面积 2778m^2 （代征不代建），总建筑面积 141433.27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06985.71m^2 ，地下建筑面积 34447.56m^2 ，建筑占地面积 8510.89m^2 ，绿化面积 16244.28m^2 ，绿化率为 35.1%，机动停车位 746 个，非机动停车位 1631 个。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

物为 11 栋（8-22F 高层住宅）及配套设施用房；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硬地和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绿化。

工程计划总工期 24 个月，计划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工，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工。实际总工期 35 个月，于 2020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 20 日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9 月 8 日，东台市水务局以《东台市水务局关于准予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东水许可[2020]35 号”文下发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91hm²。

1、批复同意玲珑湾小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91hm²。工程土石方开挖量共计 12.63 万 m³（其中一般土石方 12.63 万 m³）；填方量 6.80 万 m³（其中表土 0.81 万 m³，一般土石方 5.34 万 m³，碎石 0.65 万 m³）；借方 4.25 万 m³（其中一般土石方 2.79 万 m³，碎石 0.65 万 m³，表土 0.81 万 m³）；弃方 10.08 万 m³。

2、批复同意玲珑湾小区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3、批复同意玲珑湾小区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5%。

4、批复同意玲珑湾小区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5、批复同意玲珑湾小区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4.9048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11 月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完成《玲珑湾小区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部分）；2019 年 12 月，盐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中心对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所设计的园林工程、绿化施工图、（水土保持包含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防洪排导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 4 项；分部工程场地整治、土地恢复、排洪导流设施、点片状植被、覆盖、排水、沉沙、拦挡 8 项）效果图进行了审查并确认通过,并出具审查合格结论。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监测单位为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项目区的地形、气象等特性和项目建设特点，以及水土流失特点，监测过程实施分区布设监测点，以地表扰动监测、侵蚀强度监测为重点，全面调查和重点观测相结合，采用调查监测法、地面观测法、资料分析法等多种监测方法相结合，对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地表扰动、弃土弃渣、土壤流失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等进行动态监测。

2020 年 09 月-2022 年 11 月，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开展了 19 次现场监测工作，结合方案设计影像资料、项目施工现场调查和施工、监理单位提供施工资料，形成《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1 份；《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7 份。综合监测数据，本项目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赋分方法》（试行）实施以来，季度监测三色评价得分均在 86 分以上，本项

目三色评价为绿色。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67，渣土防护率 99.90%，林草植被恢复率将达到 99.99%，林草覆盖率为 35.1%。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的要求，2022 年 11 月 14 日，江苏海创水保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开展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接受任务后，我公司和建设单位相关工作人员对项目情况做了详细了解，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现场查勘，与施工单位、设计单位、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单位等进行了座谈，听取了各单位关于工程实施情况的介绍。认真查阅招标、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相关资料以及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总结等报告；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复查、核查，详细了解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的运行以及防护效果；与水土保持方案和竣工验收要求对照，认真、仔细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数量，查验其工程质量；并对项目区附近的群众进行公众调查，全面、系统、真实、客观地进行本工程验收工作。

在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十分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水土保持

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通过了审查批复。为落实方案设计的各项措施，将水土保持措施纳入到主体工程的招投标和施工组织设计中，开展了水土保持工程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工程建设中明确了项目法人、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各自的水土保持职责，建立了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工作规程，财务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制度等，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按时完成。2022年11月提交了《玲珑湾小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意见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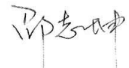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67，渣土防护率 99.90%，林草植被恢复率将达到 99.99%，林草覆盖率为 35.1%。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物业有限公司指派专人负责各项实施的日常管护，要求对植物苗木等不定期抚育，出现死亡情况及时进行补植、更新，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丁亚平	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刘汉华	江苏金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 理		建设单位
	王海洋	江苏海创水保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海洋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肖跃祥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邵志坤	东台坤禹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
	吴德康	东台市泓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丁正富	上海五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 工	丁正富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